北京市东城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一、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提升依法履职能力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宣传纳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以及会前学法的重点内容，领导班子带头、全局工作人员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党章、习近平法治思想等内容，提升法治工作理论水平。

加强自身能力建设。持续优化人才队伍，加强法律法规和执法业务培训，提升依法履职能力。主管法治工作领导参加法治政府建设集中学习。深化专业科室建设。合理安排人员分工，围绕产业发展等重点工作，各科室“各负其责，各司其职”，持续做好日常执法检查、执法信息公开。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加强对区内企业的法律法规宣传和监督指导。

（二）依法行使职能，优化营商环境

优化营商环境。加强工作统筹协调。充分发挥信用体系联席会统筹协调作用，加强与市级部门和兄弟区县、各成员单位的日常联系和指导服务。围绕市级部门重点任务，以及城市信用状况监测指标体系，组织召开工作联席会，部署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职责分工，传达市级工作要求，研究分析重点指标落实情况。做好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和数据治理，扩大信用报告应用特别是专用信用报告应用场景，拓展信用分级分类监管领域，府院联动加强失信治理，加大信用修复审核和宣传培训力度，探索推动“信用+”应用场景和创新实践。

建立和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完成创新型中小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推荐审核工作。加强优质中小企业培育工作，创新建立协调联动机制，召开优质中小企业代表座谈会、培训活动共计30次。开展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款项工作，办结7项拖欠中小企业款项转办线索。举办东城区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初赛和复赛。

（三）落实民主决策，规范工作程序

落实民主决策制度。定期召开党组会议对重大资金、重大人事决策、重大项目等进行集体决策。2024召开党组会26次，决策包括资金使用、人事任免、政策发布等事项。严格遵循民主决策机制，部门负责人汇报，分管领导补充意见，班子成员逐一发表意见，做好会议记录并形成纪要。

严格工作程序。建立法律顾问制度，与律师事务所签订服务协议，聘用专业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在合同起草、规范性文件审核、重大行政决策等环节严格加强文件审查，并在日常事务法律咨询、行政复议等方面提供专业支撑。

（四）聚焦服务主体，做好普法宣传

做好对服务对象的普法宣传。运用“12·4”国家宪法日、4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等活动契机，积极开展“五进”活动，推动政策解读进企业、信用宣传进社区（市民）、防火安全进机关。开展政策培训20余场，宣传解读《东城区促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等惠企政策。

强化机关内部宣传学习。制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八五”普法责任清单》，明确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任务目标和工作要求。组织全体干部深入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充分利用“云课堂”、“学习园地”等平台，广泛开展宣传培训，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等普法学习内容20余项。充分发挥领导班子带头表率作用，每季度学法不少于1次。借助书记讲党课等平台，开展全局干部职工学法教育活动，突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重点法律知识内容的学习宣贯，营造全员学法的浓厚氛围。

二、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依法履职能力需要提升。工作人员法治意识仍不够强、知识结构体系不够完备，对宪法及各项法律法规的学习不够细致深入，对各项政策的了解掌握需要进一步加强。执法人员行政执法实务不多、执法经验仍然不够丰富。

二是普法责任制落实需要进一步加强。普法工作深度不够、活动形式不够多样，法制宣传工作的影响力需要进一步拓展。

三、2024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建立责任机制

根据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要求，落实《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查工作规定》《党政主要责任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等文件要求，明确党组书记、局长法治建设的第一责任人责任。“一把手”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重点任务落实，依法推进执法监督检查、优化营商环境等各项工作。

（二）注重党内法规的学习运用

注重组织党风廉政相关规章制度学习，充分发挥“关键少数”作用，以上率下，组织学习党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等政策法规。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及“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规范决策程序。

（三）主动接受内外监督

推进依法行政，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主动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严格落实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制度，规范办理程序，优质高效办理议案建议提案。完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公开机制，确保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完备、合法合规。

四、2025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中之重，科学安排学习计划，常态化做好法治理论思想的学习工作，重点抓好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局长办公会会前学法、干部培训等关键环节，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到普法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

（二）持续推进依法行政

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东城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细则》各项程序要求，将法治工作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严格收文和会前审核把关，持续做好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和备案监督。完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公开机制，坚决确保重大行政决策合法合规。抓好执法工作，强化执法人员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规范执法行为，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三）做好普法工作

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持续做好以案释法，将普法工作融入到对企服务和日常执法的全过程。丰富普法活动形式，举办不同类型培训和宣传活动，加大政策法规宣传力度。建立长效普法机制，重点围绕经济和信息化领域，定期发布普法信息，宣传法律法规动态。